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8- 10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股份、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 委托贷款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财务”）对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辽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利率为2%，委托贷款手续费1%。

公司拟提请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办理委托贷款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2018年4月28日至2019年4月28日。

一汽财务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富奥辽宁

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丕杰先生、王振勃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股东一汽集团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不需经过有关政府部门批准。

二、委托贷款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1、富奥辽弹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阳市太子河区干渠路82号

法定代表人：甘先国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4,997万元

经营范围：制造、出口：汽车钢板弹簧、螺旋弹簧、板弹簧、扭杆弹簧、稳定杆弹簧、汽车配件及随车工具；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机械工程研究服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辽弹公司资产总额 504,950,486.69 元，净资产 129,142,615.57 元，2017 年净利润为 47,402,160.83 元。

2、一汽财务的基本情况如下：

1、关联方名称：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2、历史沿革：财务公司于1987年12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原名为解放汽车工业财务公司，1988年3月2日正式挂牌营业。1993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更名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财务公司，1996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更名为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滕铁骑

4、成立日期：1988年3月2日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资本：160,000.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3688号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1239985608

9、经营范围：

（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

（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10）从事同业拆借；

（11）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

（12）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

（13）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14）有价证券投资；

（15）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10、主要股东及出资情况

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113,322.219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8264%；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34,807.34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1.7546%；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10,267.40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4171%；长春一汽富晟集团有限公司，货币出资1,452.025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075%；一汽新疆汽车公司，货币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0625%；一汽青海汽车厂，货币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0313%；一汽贸易公司肇庆分公司，货币出资1万

元，占注册资本的0.0006%。

11、主营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总资产	9,996,092.70	8,275,199.85	6,150,711.57
总负债	9,178,559.32	7,609,443.21	5,515,652.22
净资产	817,533.38	665,756.64	635,059.35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505,528.20	342,014.73	262,740.43
利润总额	230,933.31	129,915.17	119,616.30
净利润	169,004.35	92,996.67	91,960.41
净资产收益率	22.79%	14.30%	17.11%

注：上表中2017年度、2016年度、2015年度为审计后数据。

12、资本充足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为10.42%。

13、关联关系介绍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是一汽财务公司的最终控制方，同时是本公司的股东，持有本公司**24.41%**的股份。

三、 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条款

委托贷款合同尚未签署，拟确定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

- 1、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
- 2、委托贷款的主要用途：用于富奥辽弹生产经营。
- 3、委托贷款期限：一年，自委托贷款手续完成、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
- 4、委托贷款利率：按年利率**2%**。

5、委托贷款手续费为1%。

四、 与一汽财务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在一汽财务公司的结算账户上存款余额为30,853.22万元，收取存款利息549.11万元。

五、 委托贷款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通过一汽财务为全资子公司富奥辽弹提供委托贷款，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本次委托贷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向富奥辽弹提供委托贷款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委托一汽财务对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交易遵循公正、公开、公平原则，定价原则公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向富奥辽弹提供委托贷款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委托一汽财务对富奥辽弹提供委托贷款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交易遵循公正、公开、公平原则，定价原则公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